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 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先生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起的 6 个月内完成。（如遇窗口期，则增持时间将自动顺延）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夏靖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81,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9%，增持金额 1,999.96 万元（未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夏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555.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4.75%，通过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1.63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64%。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本次增持主体未披露过其他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份。本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起的 6 个月内完成（如遇窗口期，则增持时间将自动顺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1、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81,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9%，增持金额 1,999.96 万元（未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夏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236,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5.24%，通过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1.63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64%。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就控股股东本次增持行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所律师认为，增持人具备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除尚需就本次增持实施结果进行公告外，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属于《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